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宏创控股 公告编号：2025—033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修改、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9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9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9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9日上午9：15至2025年6月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经济开发区新博路以东、三号干渠桥以北。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丛森先生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有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410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511,202,06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9854%。

(1) 现场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5 人,代表股份 272,761,33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0028%。

(2)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05 人,代表股份 238,440,72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9826%。

(3) 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0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250,105,46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0091%。

中小股东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见证律师参加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563,9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835%;反对 38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8%;弃权 156,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2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249,563,9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835%;反对 38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8%;弃权 156,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2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459,0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15%;反对 466,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63%;弃权 180,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249,459,0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15%;反对 466,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63%;弃权 180,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事项表决通过。

2.02 交易标的和交易对方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459,0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15%;反对 466,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63%;弃权 180,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249,459,0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15%;反对 466,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63%;弃权 180,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事项表决通过。

2.03 交易价格、定价依据及支付方式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442,1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348%;反对 482,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31%;弃权 180,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249,442,1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348%；反对 482,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31%；弃权 180,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事项表决通过。

2.04 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459,0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15%；反对 466,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63%；弃权 180,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249,459,0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15%；反对 466,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63%；弃权 180,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事项表决通过。

2.05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261,6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626%；反对 655,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620%；弃权 18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5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249,261,6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626%；反对 655,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620%；弃权 18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53%。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

以上同意，该事项表决通过。

2.06 发行数量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240,7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543%；反对 554,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218%；弃权 309,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3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249,240,7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543%；反对 554,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218%；弃权 309,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3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事项表决通过。

2.07 锁定期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459,6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18%；反对 465,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61%；弃权 180,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249,459,6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18%；反对 465,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61%；弃权 180,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事项表决通过。

2.08 过渡期损益安排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428,6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294%；反对 495,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82%；弃权 18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249,428,6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294%；反对 495,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82%；弃权 18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事项表决通过。

2.09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456,0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4%；反对 467,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70%；弃权 181,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249,456,0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4%；反对 467,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70%；弃权 181,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6%。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事项表决通过。

2.10 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457,8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11%；反对 466,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64%；弃权 181,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249,457,8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11%；反对 466,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64%；弃权 181,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5%。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

以上同意，该事项表决通过。

2.11 决议有效期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457,8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11%；反对 465,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61%；弃权 182,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249,457,8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11%；反对 465,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61%；弃权 182,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8%。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事项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542,3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49%；反对 385,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40%；弃权 177,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1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249,542,3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49%；反对 385,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40%；弃权 177,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1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542,3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49%；

反对 38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8%；弃权 178,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49,542,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49%；反对3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8%；弃权17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542,3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49%；反对 384,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5%；弃权 179,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1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49,542,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49%；反对38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5%；弃权17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6%。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532,1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08%；反对 394,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79%；弃权 178,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49,532,1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08%；反对394,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9%；弃权17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249,542,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49%；反对3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8%；弃权17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49,542,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49%；反对3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8%；弃权17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和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249,542,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49%；反对3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8%；弃权17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49,542,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49%；反对3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8%；弃权17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情形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540,5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41%；反对 38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8%；弃权 180,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249,540,5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41%；反对 38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8%；弃权 180,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542,3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49%；反对 38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8%；弃权 178,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249,542,3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49%；反对 38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8%；弃权 178,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1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542,3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49%；反对 38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8%；弃权

178,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49,542,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49%；反对3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8%；弃权17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542,3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49%；反对 38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8%；弃权 178,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49,542,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49%；反对3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8%；弃权17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542,3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49%；反对 38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8%；弃权 178,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49,542,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49%；反对3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

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8%；弃权17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14、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249,542,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49%；反对3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8%；弃权17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49,542,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49%；反对3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8%；弃权17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15、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249,542,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49%；反对3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8%；弃权17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49,542,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49%；反对3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8%；弃权17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16、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541,9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47%;
反对 38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8%;弃权
178,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1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49,541,9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
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47%;反对3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
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8%;弃权17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5%。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
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1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及其一致
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542,3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49%;
反对 38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8%;弃权
178,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49,542,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
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49%;反对3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
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8%;弃权17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
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542,3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49%;
反对 38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8%;弃权
178,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49,542,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49%；反对3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8%；弃权17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19、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542,3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49%；反对 38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8%；弃权 178,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49,542,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49%；反对3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8%；弃权17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20、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542,3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49%；反对 38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8%；弃权 178,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49,542,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49%；反对3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8%；弃权17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2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联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249,542,3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49%;反对 38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8%;弃权 178,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49,542,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49%;反对3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8%;弃权17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22、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508,908,6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14%;反对 38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52%;弃权 1,908,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8,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3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247,812,0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830%;反对 384,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8%;弃权 1,908,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8,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632%。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高霞、郑钰莹律师现场方式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日